

公安部作出开展向任长霞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（2004年）

发表时间：2012-03-13

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决定表示，任长霞同志从警21年来，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，心系群众，竭诚为民，忠实地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，在每个岗位上都出色地完成了工作任务，以实际行动诠释人民警察忠于党、忠于祖国、忠于人民、忠于法律的政治本色。特别是担任登封市公安局局长的短短3年中，她身先士卒，率先垂范，以自身正、自身净、自身硬的实际行动，带出一支过硬的公安队伍，重拳出击，打击犯罪，维护治安，确保了一方平安，为人民群众创造了安居乐业的社会环境，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，赢得了人民群众的衷心拥护和爱戴。

决定说，任长霞同志是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，她以实际行动践行了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树立了新时期公安干警和基层公安领导干部的良好形象，是全国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学习的楷模。大力宣传学习任长霞同志的先进事迹，对于全国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思想，全面推进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决定要求各级公安机关要结合深入学习贯彻《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的决定》和第二十次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精神，大力推动公安民警端正执法思想，转变执法观念，切实做到严格、公正、文明执法。要认真贯彻落实“四统一五规范”的要求，大力推进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，立足岗位，重在基层，深入开展大练兵活动，不断提高公安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战斗力。（2004年6月6日《人民日报》）

中国文明网版权所有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866

